

台灣數位資產暨開放科技協會政策建言獲工商協進會採納 並獲政府正式回應

台灣數位資產暨開放科技協會長期關注數位資產、金融科技及開放科技產業發展，除持續舉辦專業論壇與交流活動外，亦積極透過各項產官學交流平台提出政策建言，協助政府完善數位金融法制環境，推動臺灣數位經濟發展。

2026 年 4 月 17 日，本會參與「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金融研究委員會」會議，針對我國數位資產及金融制度發展提出多項政策建議。其中，本會提出之建言獲得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金融研究委員會採納並正式提案。嗣後，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於 2026 年 6 月 6 日舉辦南部工商午餐會，向政府提出相關政策建言，並獲主管機關正式回應，充分展現民間專業建議已逐步納入政府政策研議的重要成果。此次建言獲採納，不僅展現本會長期深耕數位資產政策研究與制度倡議的成果，也彰顯產業界透過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平台與政府建立良好溝通機制，使專業意見得以成為政策制定的重要參考。

建言內容

鑒於《虛擬資產服務法》已通過行政院會並送交立法院審議，為確保台灣在數位資產時代維持資本市場競爭力，建請政府於子法研擬過程中採納「存款代幣與支付穩定幣並行」之雙軌架構。明定銀行可發行「存款代幣」以實現現有存款之數位化，並允許經許可之非銀行金融科技公司（及金控子公司）發行「支付型穩定幣」。此舉旨在建構完備的現實世界資產（RWA）與新型態數位金融基礎建設，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挹注創新活水。

主管機關回應

「發行存款代幣」屬於銀行以數位化形式辦理存款業務，銀行得依銀行法相關規定辦理，又此節涉貨幣政策主管機關中央銀行之業務職掌，倘有業者提出相關申請，金管會將洽中央銀行共同研商。「虛擬資產服務法」未來立法通過後，穩定幣發行人經金管會許可後，得在境內發行穩定幣。

未來展望

本會將持續秉持促進產官學合作、推動制度創新、接軌國際發展之宗旨，整合會員企業、專家學者及產業界意見，持續提出具前瞻性與可行性的政策建議，攜手政府及各界共同打造健全、安全且具國際競爭力的數位資產發展環境。

台灣數位資產暨開放科技協會

2026 年 7 月